高财稽查〔2022〕8号

高阳县财政局

关于印发《2022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县直各部门、各乡(镇)政府、锦华街道办事处、局内有关股室：

现将《高阳县财政局2022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组织实施，抓好工作落实。

高阳县财政局

 2022年6月13日

高阳县财政局

2022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、省、市政府关于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助力“放管服”改革和营商环境优化，进一步优化、创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深入推进部门内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根据上级财政部门关于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部署要求，确保2022年底前实现部门内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全覆盖、常态化，参照河北省财政厅制订的抽查事项清单、抽查计划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制定工作目标

按照省财政厅和市财政要求选定重点领域抽取，合理确定抽查次数和比例。确保年度随机抽查事项占比不低于3%，抽查检查结果100%公示，抽查检查发现问题后续监管到位。

二、确定抽查范围和时间

根据《高阳县财政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规定的检查事项，确定2022年2月28日前登记设立、已成立状态的行政事业单位作为抽查对象。抽查工作定于6月13日至9月30日完成。

三、联合抽查股室

根据工作要求确定稽查办联合会计股、综合股共同开展内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**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是党中央、国务院重点关注的改革举措，是政府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，是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的重要抓手。要及时调整领导小组及成员，明确分工。局内相关业务股室，务必高度重视，加强对本股室、及财政系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业务指导，统筹协调，建立健全相应工作机制，并制订好工作计划，细化目标任务和推进措施，确保工作落到实处。

**（二）搞好协调配合。**具有市场监管职能的股室，要充分发挥好牵头作用，加强对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指导、协调和调度。要搞好联络沟通，加强配合，形成合力，推进工作落实。

**（三）遵守防疫规定。**抽查人员严格遵守各单位防疫规定，做好个人防护措施。

**（四）严明工作纪律。**抽查人员要严格按照《财政部门监督办法》《财政检查工作办法》以及内部控制制度和操作规程的有关要求，依法依规依程序开展抽查。全体抽查人员要严格履职尽责，严格遵守各项检查纪律，自觉维护财政监督队伍良好形象。

联系人：熊烨

联系电话：6699760

电子邮箱：gyczjcb@163.com